資料文件

中西區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委員會

運輸署轄下政府公眾停車場月租車位的售票安排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地區人士介紹，運輸署將會由 2017 年 7 月尾起就轄下 8 個政府公眾停車場出售月票所實施的最新安排。該 8 個停車場當中有三個位於中西區，包括林士街停車場、天星停車場及大會堂停車場。

背景

2. 運輸署轄下大部分停車場，一向於每月 23 日上午 7 時 30 分開始，以「先到先得」形式發售下一個月份供私家車／客貨車、電單車和的士使用的月票。由於部份停車場月租泊車位需求較為殷切，每月月票開售前，我們不時發現有市民在停車場外長時間排隊輪候以購買月票。

月票開售的新安排

3. 為縮短市民購買月票的輪候時間，運輸署將會由 2017 年 7 月尾起，在出售下一個月份的月票時，將私家車/客貨車、以及電單車和的士的月票分別安排在每月的 23 日及 24 日出售。

4. 在新的安排下，2017 年 8 月份的私家車/客貨車泊車月票會於 2017 年 7 月 23 日上午 7 時 30 分開始以「先到先得」形式發售；而 2017 年 8 月份的電單車及的士泊車月票則會於 2017 年 7 月 24 日早上 7 時 30 分起以「先到先得」形式發售。

5. 將實施以上安排的運輸署轄下停車場包括：

（一）林士街停車場；
（二）天星停車場；
（三）大會堂停車場；

（四） 香港仔停車場；
（五） 筲箕灣停車場；
（六） 油麻地停車場；
（七） 葵芳停車場；及
（八） 荃灣停車場。

實施安排

6. 運輸署停車場的營辦商將由2017年6月下旬起在有關停車場的當眼處（包括收費處壁佈板、電梯內及各停車場樓層）張貼告示，通知停車場使用者新的月票發售安排。另外，營辦商亦會於2017年6月23日售賣2017年7月份月票時，預先通知各購買月票人士在2017年7月尾發售2017年8月份月票時的新安排。營辦商亦會在發售月票當日加強人手以加快售票程序。

7. 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監察轄下停車場的月票售賣情況，並會適時檢討有關安排，以方便市民大眾。

運輸署
2017年6月16日